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
《北京市促进高精尖产业高水平对外开放
行动方案(2025 年)》的通知**

京经信发〔2025〕26 号

各有关单位：

现将《北京市促进高精尖产业高水平对外开放行动方案(2025 年)》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5 年 5 月 22 日

北京市促进高精尖产业高水平对外开放 行动方案(2025 年)

一、支持外资加速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1. 落实本市“两区”政策,推动本市生物医药全产业链对外开放,高标准、高水平建设国际医药创新公园,推动一批重点项目落地开工。加快推进增值电信业务扩大对外开放试点,服务符合条件的外资企业在互联网数据中心、内容分发网络、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应用商店等领域获得经营许可。

2. 鼓励外资企业融入产业创新生态,支持新型产业创新机构吸引创新能力强、行业引领作用显著的外资企业参与或开展合作,对在技术研发、产业生态打造、标准制定、优秀人才培养和引进等方面有效利用外资企业创新资源的新型产业创新机构给予奖励。

3. 鼓励外资企业参与本市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机器人百场景、氢能等重点场景应用,对外资企业基于重点场景开展技术试验验证和示范应用推广给予支持。

4. 鼓励外资企业应用本市打造的各类软件适配验证平台,推动国内外软件产品在协议、接口、标准等方面的互认适配,联合形成解决方案,共同构建软件生态。

5. 吸引国际开源组织在京落地,引导外资企业参与本市开源

技术体系和开源社区建设,对在京落地的开源社区和开源项目给予资金支持。

6. 支持外资高质量孵化器机构参与本市未来产业先导区、育新基地建设及运营,发挥其专业技术领域能力,更好服务未来产业企业。

7. 吸引境外优秀创业者、技术团队、青年人才、创新型外资中小企业来京发展并参与“创客北京”、HICOOL 全球创业者峰会等创业大赛,为参赛企业在京落地提供便利服务。

二、加速外资参与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8. 推动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试点落地,鼓励境外投资机构在京设立产业投资基金,邀请参加各类项目推介活动,并向基金和投资者推荐优质项目。

9. 为企业赴境外融资上市做好服务,鼓励政府投资基金、国有资本、外资企业参与投资企业境外上市,更好服务企业在京发展和项目建设。

10. 支持外资企业用好国家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开展智能化改造升级,支持外资企业参与智能工厂梯度培育,支持外资企业参与建设领航级智能工厂和“灯塔工厂”。鼓励外资企业在京开展智能诊断服务。

11. 鼓励外资企业开发绿色技术、设计绿色产品、建设高标准绿色工厂,支持外资企业开展绿色低碳技术产品示范应用、打造绿色供应链。积极协调保障外资企业绿电配电需求。鼓励外资企业

在京设立智能化、绿色化解决方案中心,开展智能绿色诊断和培训服务。

12. 鼓励外资企业引入新技术新产品在京产业化,针对合资企业资本投入,鼓励国有企业股东一同增资,对符合条件且示范引领带动作用强的重大项目工程给予支持。

三、服务外资中小企业融入产业生态

13. 依托专精特新赋能中心、专精特新企业服务站,为外资创新型中小企业提供空间载体、测试验证、产学研合作、人才引进、行业资源对接等服务。

14. 搭建外资中小企业与本市产业链龙头企业、供应链整机企业和平台型企业供需对接渠道,组织参加“百场万企”大中小企业融通对接活动,引导形成上下游紧密合作关系。

15. 邀请外资中小企业参与“集智北京·共谋未来”项目推介会、“创赢未来”公开路演等活动,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给予资金支持。

16. 支持外资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吸引企业在北京交所挂牌上市,对进入北京“专精特新”专板融资的外资中小企业给予资金支持。

四、支持外资参与创建数字经济标杆城市

17. 在北京数据基础制度先行区为外资企业提供“全流程、一站式”数据跨境业务办理服务,实现数据出境负面清单全流程管理,便利外资企业数据跨境。

18. 鼓励外资企业在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等数据交易机构开展数据资产确权、登记、交易和入表等业务,享受与国内机构同等支持政策。

19. 运用符合行业特点的数据脱敏和风险防控机制,推动外资企业高质量数据集在北京数据基础制度先行区监管沙盒中开放使用和合规流通。

五、全面提高对外开放合作服务水平

20. 高标准建设中德、中日国际合作产业园,打造外资企业来华投资第一站和创业首选站。鼓励企业用好中欧(亚)班列首发站编组和常态化开行服务,便利商品出口。

21. 加快北京数字经济企业出海创新服务基地等服务机构建设,为外资和出海企业提供信息资讯、合规咨询、商事办理、空间载体、人才引进、产品发布等服务。面向共建“一带一路”重点国家(地区)及数字经济伙伴城市,推动打造一批具有产业链资源整合能力和企业集聚作用的国际合作产业园,以及孪生共建、优势互补的“两国双园”。

22. 加强与国际组织、境外非政府组织、行业组织、商协会联盟、权威机构等国内外经营主体的对接,积极争取数字经济、工业等重点领域相关国际组织在京设立分支机构,更好服务各类机构在京发展。

23. 组织发布本市高精尖产业重点领域标杆应用解决方案清单,支持新技术、新产品海外上市和示范应用。

24. 引导本市企业对标国际先进标准开展资质认证、参与国际标准制定。鼓励本市企业开展国际专利申请,加大对企业境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服务力度。